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友芝友生物製藥

Wuhan YZY Biopharma Co., Ltd.
武漢友芝友生物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96)

202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告武漢友芝友生物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4年10月22日(星期二)上午十時正假座中國湖北省武漢市東湖新技術開發區高新大道666號C2-1棟2樓2號會議室舉行202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以審議及酌情批准下列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建議罷免郭宏偉博士為非執行董事。
2. 審議及批准建議委任溫植成先生為非執行董事，惟須待上述第1項決議案通過後方可作實。

特別決議案

3.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9月30日的通函所載之建議修訂公司章程，並授權董事代表本公司處理相關申請、批准、登記、存檔及其他相關程序或事宜，並根據相關政府及／或監管機構的規定作出進一步修訂(如必要)。

承董事會命

武漢友芝友生物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Zhou Pengfei 博士

董事長、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中國武漢，2024年9月30日

截至本通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Zhou Pengfei博士；非執行董事袁謙博士、周宏峰博士、龐振海先生、惠希武博士、梁倩女士、郭宏偉博士及謝守武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程斌博士、付黎黎女士、鄧躍臻博士及陳斌博士。

附註：

1. 上述決議案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9月30日的通函（「通函」）。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通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2. 會上的該等決議案會按照上市規則及公司章程的規定以投票方式表決。表決結果將會按照上市規則的規定登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zybio.com)。
3. 凡有權出席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可委派一位或多位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受委代表無須為股東。如委派的代表多於一人，則必須在相關代表委任表格註明如此委派的各有關受委代表所涉及的股份數目。每位親身或由受委代表出席的股東，將有權就彼持有的每股股份投一票。
4. 代表委任表格應由股東或其以書面形式正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如股東為公司，代表委任表格應加蓋公司印章或由其董事或以書面形式正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如代表委任表格由股東的代理人簽署，則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經公證。股東必須於大會或其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即不遲於2024年10月21日（星期一）上午十時正）將上述文件送達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股東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屆時仍可親身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而委任代表的文書則視為失效。
5. 個人股東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時須出示身份證明文件。
6. 如股東委託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該代表須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及股東授權委託書。如法人股東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該代表必須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及經公證的授權委託書副本或該法人股東發出的任何授權文件的其他經公證副本。
7. 為確定H股股東出席本公司將於2024年10月22日（星期二）舉行之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本公司將於2024年10月17日（星期四）至2024年10月22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H股股份的過戶登記手續。於2024年10月22日（星期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將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為符合資格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所有填妥之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必須在不遲於2024年10月16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遞交至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辦理登記。
8. 本公司的聯繫方式如下：

地址： 中國
湖北省武漢市
東湖新技術開發區
高新大道666號
武漢友芝友生物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辦公室

郵政編碼： 430075
電話： (86) 027-82668988
聯絡人： 鄭建華先生
電郵： zhengjianhua@zybio.com
9. 本通告所述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日期及時間。